

主旨：

重申汽車進出校門管制規定，如說明，請公告周知。

發文單位：總務處事務組

業務承辦人：曾淑玲

連絡分機：2236

回信電子郵件地址：029795@mail.fju.edu.tw

一、停車自動化管理系統後門工程已完成，自 106 年 3 月 23 日開放抽取票卡進出校園車輛開放可由後門出。洽公訪客、非特約廠商及計程車(空) 進入校園一律皆由校大門(中正路上)進，有載乘客之計程車輛可由後門進前門出，因礙於貴子後門進出弧度窄小，大型車輛如遊覽車、公車及吊車工程車等務必一律皆由校大門(中正路上)進、出。另所有需要由人工消磁特殊處理的部分，一律由前門警衛室處理，方可駛離校園。

二、針對校外貴賓或舉辦活動，請務必三日前送「活動來賓及車輛進出校門知會單」，提供正確車牌號碼，以利核准後匯入車牌辨識資料，故入校時不須抽取票卡，由教職員貴賓專用車道前後門皆可進出。另，來不及提供車牌號碼者，只能由前門進出，請務必抽取票卡，活動結束後，由系所單位提供證明並通知總務處，經警衛室票卡人工消磁後始放行。

三、遇重大考試日(如日夜轉學考、碩士考等)、節慶(如校慶、畢業典禮等)或研討會等，進出校園車輛則另專案處理。

四、汽、機車駕駛人應遵守校內交通標誌（速限 20 公里），若違反本校人員、車輛出入管理辦法第四條者，即依照本辦法第八條中之「除撤銷其停車證使用資格，停止申辦下學期新證一次」規定處理(<http://www.ga.fju.edu.tw/file/輔仁大學人員、車輛出入管理辦法.pdf>)。